申請書

主旨：有關本人 所有土地上有無主墳一處，因無訴求對象，請貴鄉(鎮、市)代為辦理遷葬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遷葬地點： 段 地號。

二、遷葬原因：申請人 為上開土地所有權人，其  
 土地上有無主墳一處，因無訴求對象，故委請( )公所  
 代為辦理遷葬公告。

三、旨揭遷葬事宜如涉私權爭執，概由本人 自負責  
 任。

四、檢附身分證影本、土地登記謄本、地籍圖謄本、法院判決  
 書及判決確定證明書影印本、無主墳照片(全景、墓碑各  
 一張)及公告照各一份。

申請人(土地所有權人)： (簽章)

身分證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